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披露了《云海金属：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计划预披露的公告》（编号2017-42），因个人资金需要，董事会秘书吴剑飞女士、副总经理刘小稻先生、副总经理孙勇先生（至本公告日刘小稻先生、孙勇先生已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详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29%。上述股东具体减持明细如下：

姓名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	拟减持数量 (股)	拟减持股份 占公司股本比例
吴剑飞	643,852	640,000	0.099%
刘小稻	754,316	750,000	0.116%
孙勇	90,000	90,000	0.014%
合计		1,480,000	0.229%

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披露了《云海金属：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编号2017-44），孙勇先生于2017年9月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股9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014%，孙勇先生减持计划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减持情况如下：

姓名	已减持数量（股）	已减持股份 占公司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数量（股）
吴剑飞	180,000	0.028%	2,395,408
刘小稻	20,000	0.003%	2,997,260
孙勇	90,000	0.014%	270,000
合计		0.045%	5,662,668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1月21日收到吴剑飞女士、刘小稻先生函告，终止上述减持计划，并承诺2018年3月15日前不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23日